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導致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ale S.A.**

(於巴西註冊成立的 *Sociedade por Ações*)

(普通預託證券股份代號: 6210)

(A類優先預託證券股份代號: 6230)

**淡水河谷完成向工商銀行出售船舶**

以下載列 Vale S.A.於 2016 年 6 月 30 日刊發的公告正文。

**Vale S.A.**  
的  
首席財務官  
兼  
投資者關係主管  
Luciano Siani Pires

香港，2016 年 6 月 30 日

## 淡水河谷完成向工商銀行出售船舶

里約熱內盧，2016年6月30日 - Vale S. A.（淡水河谷）及由中國工商銀行全資附屬公司工銀國際（工商銀行）牽頭的銀團宣佈，已於當日完成買賣淡水河谷擁有及現時經營的三艘 400,000 噸超大型運礦船。

交易總額約為 2.69 億美元，由淡水河谷於船舶交付後收取，而交付時間訂於 2016 年 8 月。

淡水河谷亦正在磋商出售其他船舶，這符合其鞏固財務狀況及專注於核心資產的策略。

如欲取得更多詳情，請聯絡：

+55-21-3485-3900

Andre Figueiredo: andre.figueiredo@vale.com

Carla Albano Miller: carla.albano@vale.com

Fernando Mascarenhas: fernando.mascarenhas@vale.com

Andrea Gutman: andrea.gutman@vale.com

Bruno Siqueira: bruno.siqueira@vale.com

Claudia Rodrigues: claudia.rodrigues@vale.com

Mariano Szachtman: mariano.szachtman@vale.com

Renata Capanema: renata.capanema@vale.com

本新聞稿可能包含淡水河谷現時對未來事件或結果的預期陳述。所有基於未來預測而非過往事實的陳述均涉及各類風險和不確定性。淡水河谷不能保證此等陳述一定正確。此等風險和不確定性包括與以下各項有關的因素：(a)公司經營所在國家，尤其是巴西和加拿大；(b)環球經濟；(c)資本市場；(d)採礦和金屬價格及其對週期性環球工業生產的依賴；及(e)淡水河谷經營所在市場的環球競爭。若要進一步瞭解有哪些因素可能導致實際結果不同於淡水河谷的預測，請參閱淡水河谷提呈予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 (SEC)、巴西證券交易委員會 (CVM)、法國金融市場管理局 (AMF) 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報告，尤其是 20-F 表格刊載之淡水河谷年報中的「前瞻性陳述」和「風險因素」章節所論述的因素。